

证券代码：836186

证券简称：网博视界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

源承销保荐

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11 号北京理想大厦 701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进波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16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宣忠、王天星、任晓明、田冬梅、严智君因公司出差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齐祥龙因公司出差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林剑锋、王进波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<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1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<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>的议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16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伟丽、尤松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江苏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记录》；

(三) 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网博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江苏网博视界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2日